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晟灿审字【2025】1008 号

北京晟灿政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19号16层1607

邮编：100048

电话：010- 52460018

邮箱：shengcancpa@163.com

北京晟灿政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Beijing Shengcanzheng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审计报告

晟灿审字【2025】1008号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

北京晟灿政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Beijing Shengcanzheng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送：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晟灿政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Beijing Shengcangzheng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本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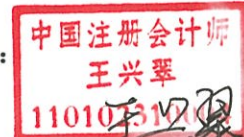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爱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兴翠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33		
货币资金	2	5,453,043.68	3,483,694.05	短期借款	34		
短期投资	3			应付票据	35		
应收票据	4			应付账款	36	421,095.05	775,962.12
应收账款	5	7,306,875.22	7,302,329.71	预收账款	37	100,000.00	192,160.80
预付账款	6	266,296.11	1,964,629.26	应付职工薪酬	38		525,473.82
应收股利	7			应交税费	39	174,613.87	105,096.54
应收利息	8			应付利息	40		
其他应收款	9	1,960,488.11	1,613,888.96	应付利润	41		
存货	10			其他应付款	42	124,609.64	615,971.05
其中：原材料	11			其他流动负债	43		
在产品	12				44		
库存商品	13				45		
周转材料	14				46		
其他流动资产	15				47		
流动资产合计	16	14,986,703.12	14,364,541.98	流动负债合计	48	820,318.56	2,214,664.33
非流动资产：	17			非流动负债：	49		
长期债券投资	18			长期借款	50	1,2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9			长期应付款	51	2,163,034.56	2,163,034.56
固定资产原价	20	2,972,500.32	2,936,583.96	递延收益	52		
减：累计折旧	21	1,061,694.18	598,528.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3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2	1,910,806.14	2,338,055.96		54		
在建工程	23				55		
工程物资	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	3,363,034.56	2,163,034.56
固定资产清理	25			负债合计	57	4,183,353.12	4,377,698.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8		
无形资产	27			实收资本(股本)	59	3,130,000.00	3,030,000.00
开发支出	28			资本公积	60	436.04	436.04
长期待摊费用	29			盈余公积	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未分配利润	62	9,583,720.10	9,294,463.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	1,910,806.14	2,338,055.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	12,714,156.14	12,324,899.05
资产总计	32	16,897,509.26	16,702,597.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	16,897,509.26	16,702,597.94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9,074,100.83	27,871,677.6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	29,074,100.83	27,871,677.64
其他业务收入	3		
减：营业成本	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		
其他业务成本	6		
税金及附加	7	42,658.61	46,906.42
其中：消费税	8		
营业税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		
资源税	11		
土地增值税	12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13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4	17,774.40	19,544.32
销售费用	15		
其中：商品维修费	16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7		
管理费用	18	28,716,944.18	27,373,446.40
其中：开办费	19		
业务招待费	20		
研究费用	21		
财务费用	22	30,324.20	-19,283.63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23	29,159.2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	11,359.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	295,533.65	470,608.45
加：营业外收入	26	9,459.28	30,854.82
其中：政府补助	27		
减：营业外支出	28	2,000.00	17,099.30
其中：坏账损失	29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3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31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32		
税收滞纳金	33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34	302,992.93	484,363.97
减：所得税费用	35	13,735.84	23,618.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	289,257.09	460,745.95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1,043,722.99	27,466,380.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571,060.72	1,752,450.72
现金流入小计	4	32,614,783.71	29,218,831.13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9,617,439.21	6,756,552.42
支付的职工薪酬	6	6,294,730.41	5,507,169.08
支付的各种税费	7	862,933.77	839,583.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157,760.17	13,636,721.24
现金流出小计	9	31,932,863.56	26,740,02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681,920.15	2,478,805.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1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1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3	11,359.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现金流入小计	16	11,359.81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8	6,496.48	2,616,846.9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出小计	20	6,496.48	2,616,84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4,863.33	-2,616,846.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	1,200,000.00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24	1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现金流入小计	26	1,300,00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27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17,433.85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出小计	30	17,433.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282,566.15	
四、现金净增加额	32	1,969,349.63	-138,041.72
加：期初现金余额	33	3,483,694.05	3,621,735.77
五、期末现金余额	34	5,453,043.68	3,483,694.05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 本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869028683

法定代表人：丛朝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 16 层 1602 室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9 年 3 月 9 日

营业期限自：至 2029 年 3 月 8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资产评估；房地产评估；矿业权评估服务；物业服务评估；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价格鉴证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土地整治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版权代理；计算机系统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物业管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规划设计管理；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

登记机关：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11〕17 号）和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小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本公司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现金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外币交易按业务发生当日（或业务发生当月 1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期末对外币账户的外币余额按期末市场汇价（中间价）进行调整，按期末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的人民币金额与账面人民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属于筹建期间的汇兑损益，计入长期待摊费用；除上述情况以外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六）短期投资

（1）短期投资计价方法

短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取得时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现金购入的短期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已宣告发放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利息后确定为入账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短期投资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确定为入账成本。

（2）短期投资计价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短期投资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在实际收到时，冲减短期投资账面价值，但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除外。在处置时，按所收到的处置收入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七）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应收款项坏账

（1）坏账的确认标准

①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②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直接转销法核算。实际发生坏账时，确认坏账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

(八)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提示：加权平均法、个别计价法、个别认定法、先进先出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准备长期持有的权益性投资。

2、账务处理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后的金额，借记“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收的现金股利，借记“应收股利”科目，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贷记“银行存款”科目。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与相关税费之和，借记“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账面价值，贷记“固定资产清理”、“无形资产”等科目，按照支付的相关税费，贷记“应交税费”等科目，按照其差额，贷记“营业外收入”或借记“营业外支出”等科目。

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当按照应分得的金额，借记“应收股利”科目，贷记“投资收益”科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处置价款，借记“银行存款”等科目，按照其成本，贷记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收未收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贷记“应收股利”科目，按照其差额，贷记或借记“投资收益”科目。

实际发生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应当按照可收回的金额，借记“银行存款”等科目，按照其账面余额，贷记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其差额，借记“营业外支出”科目。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年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办公器具家具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十一)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二) 无形资产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六)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十七）经营租赁

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本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 2024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事项。

六、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税率	税 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6%	应计税销售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实缴增值税
教育费附加	3%	实缴增值税
地方教育附加	2%	实缴增值税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4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1) 余额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其中：人民币	5,453,043.68	3,483,694.05
合 计	5,453,043.68	3,483,694.05

2、 应收账款

(1) 分类明细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699,219.62	78	7,302,329.71	100
1-2 年(含 2 年)	1,607,655.60	22		
合 计	7,306,875.22	100	7,302,329.71	100

(2) 应收账款主要明细

名 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比例%
国家管网北方管道中原输油气分公司	1,911,940.75	26
固始县易智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333,410.00	5
湖北鸿腾嘉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25,000.00	3
杭州鑫佳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78,875.00	4
北京中谊合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40,000.00	3
太原市新创空间企业孵化园服务有限公司	207,547.17	3
山东雅博科技公司	200,000.00	3
合 计	3,396,772.92	47

3、 预付款项

(1) 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66,296.11	100		
1-2 年(含 2 年)			1,964,629.26	100
合 计	266,296.11	100	1,964,629.26	10

(2) 预付款项主要明细

名 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比例%
-----	------	--------

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比例%
国中天宏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113,207.54	43
陕西见著科技有限公司	103,325.00	39
合计	216,532.54	82

4、其他应收款

(1) 分类明细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760,488.11	90		
1-2 年(含 2 年)	200,000.00	10	1,613,888.96	100
合计	1,960,488.11	100	1,613,888.96	100

(2) 其他应收款主要明细

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比例%
范静怡	200,000.00	10
聂明超	60,000.00	3
投标保证金	100,695.00	5
社保公积金	48,844.56	2
威海市环翠区教育和体育局	20,000.00	1
合计	429,539.56	21

5、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2,972,500.32	2,936,583.96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器具家具办公设备	2,597,345.25	2,597,345.25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375,155.07	339,238.71
其他设备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61,694.18	598,528.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器具家具办公设备	733,433.61	281,062.68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328,260.57	317,465.32
其他设备		
三、账面价值合计	1,910,806.14	2,338,055.96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器具家具办公设备	1,863,911.64	2,316,282.57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46,894.50	21,773.39
其他设备		

6、应付账款

(1) 账龄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21,095.05	100	775,962.12	100
1-2年(含2年)				
合 计	421,095.05	100	775,962.12	100

(2)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

名 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比例%
威海中义信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400,000.00	95
合 计	400,000.00	95

7、预收款项

(1) 账龄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192,160.80	100
2-3年(含3年)	100,000.00	100		
3年以上				
合 计	100,000.00	100	192,160.80	100

(2) 预收款项明细

名 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比例%
青海恒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合 计	100,000.00	100

8、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172,583.19	92,480.74
待抵扣进项税额	-45.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75.77
教育费附加		1,275.33
地方教育附加		850.22
企业所得税		5,437.95
个人所得税	2,076.53	2,076.53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74,613.87	105,096.54

9、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984.64	8	615,971.05	100
1-2年(含2年)	114,625.00	92		
合计	124,609.64	100	615,971.05	100

(2) 其他应付款主要明细

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比例%
郑雅芳	114,625.00	92
合计	114,625.00	92

10、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贷款	1,200,000.00	
合计	1,200,000.00	

11、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职业风险金	2,163,034.56	2,163,034.56
合计	2,163,034.56	2,163,034.56

1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从朝日	2,850,000.00	94.06	150,000.00	3,000,000.00	95.85
吴庆华	15,000.00	4.95	-150,000.00		
王兴翠	30,000.00	0.99		30,000.00	0.96
陈拥军					
闫红梅			100,000.00	100,000.00	3.19
合计	3,030,000.00	100	100,000.00	3,130,000.00	100

13、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436.04	436.04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436.04	436.04

14、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9,294,463.01
其他转入	
本年增加额	289,257.09
其中：本期净利润	
其他调整因素	
期末余额	9,583,720.10

15、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9,074,100.83
其中：销售商品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29,074,100.83
合 计	29,074,100.83

16、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884.21
教育费附加	10,664.65
地方教育附加	7,109.75
合 计	42,658.61

17、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	4,806,262.55
咨询费	18,709,198.85
差旅费	761,687.70
社保、公积金	1,030,211.56
租赁费	628,631.88
其他	2,780,951.64
合 计	28,716,944.18

18、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手续费	1,165.00
利息支出	29,159.20
利息收入	
合 计	30,324.20

19、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不确定收益理财产品	11,359.81
合 计	11,359.81

2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其他	9,459.28
合 计	9,459.28

2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捐赠支出	2,000.00
合 计	2,000.00

22、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13,735.84
合 计	13,735.84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于 2025 年 3 月 3 日经批准报出。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3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344247314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备案、咨询、监管信息、年报更多应用服务。

仅限报告出具使用(副本)(1-1)，他用无效。



名称 北京盛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刘宴华

经营范围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4年12月31日；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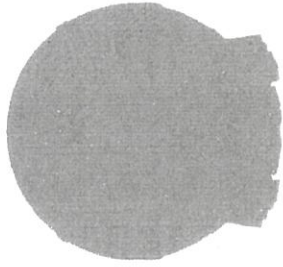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5年06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19号16层1607



登记机关

2023年04月1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信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毅华
 主任会计师：刘毅华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丰庄西路乙19号16层1607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3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5]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5年8月25日

证书序号：002003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3年6月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刘爱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8-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科金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104197408171518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out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in

事务所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in

事务所
 CPA

姓名: 刘爱华
 证书编号: 110003620009

姓名: 刘爱华
 证书编号: 110003620009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2.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3.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holder. No transfer or
3. The CPA shall return Institute of CPAs with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E Institute of CPAs int procedure of reissue att loss on the newspaper.



110003620009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in

事务所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out

事务所
 CPA



姓名 Full name 王兴翠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1-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晟灿政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201021976012407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20102317004

所在工作单位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政通会计师事务所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年10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徽即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